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4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95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安誉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4月2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 A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56 00495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 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 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5 1.887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 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5,471,154.85 427,932,823.6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 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 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 民币元）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 0.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4月29日

除息日 2019年4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4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19年4月29日，该部分基 金份额将于2019年4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19年5月7日起办理该部分基金的查询、赎回 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规定，对投资者从证券 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最终分红方式

以权益登

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3 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

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

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按

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4 投资者可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ifunds.com）或客户服务电话（021-61195566 /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选择 6 公募基金业务转人工）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

确。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5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

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